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23-078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董事马焰，独立董事张为群、杨安富、程源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重庆市分行申请续授信组合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敞口8,000万元），授信期限两年；同意公司以位于九龙坡区福园路6宗建筑面积共计27,499.95平方米工业房地产等为申请前述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具体以合同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马焰先生全权办理信贷、资产抵押等所需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焰先生将为公司申请前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亦不支付任何担保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26日